

证券代码：871292

证券简称：青游股份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265977H
承诺主体名称	王露
承诺主体类型	☐ 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来源	☐ 权益变动 ☐ 收购 ☐ 整改 ☒ 日常及其他 主动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异议股东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之日
承诺有效期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公司终止挂牌后 1 个月止
承诺履行期限	相关异议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至回购责任履行完毕之日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 承诺履行期限届满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王露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

承诺内容：承诺主体承诺于公司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对回购相对人提出的回购请求，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有股份实施回购：

（一）回购相对人

对尚未达成一致意见的 2 名股东（深圳思齐资本信息技术私募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泰岳梧桐壹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尚未取得联系的 1 名股东冯典共计 3 名回购相对人。

（二）回购请求方式

异议股东应当在回购申请有效期限内，通过到公司办公场所现场提交或快递方式（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向公司提交如下书面回购申请材料。

书面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有效证件复印件、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若股东未在上述承诺有效期限内按指定方式提出回购申请，则被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承诺主体将不再承担上述股份回购义务。

（三）回购价格和数量

回购价格以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的每股净资产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回购相对人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争议调解机制

凡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出上述承诺。

四、其他说明

由于回购股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回购事宜。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甲 5 号 1 幢房上房 005

联系电话：010-69798860

邮政编码：100085

联系人：段飞（董事会秘书）

五、备查文件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

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30 日